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SOFT
TECHNOLOGY

SINOSOFT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中國擎天軟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297)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摘要

-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錄得約人民幣143.6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03.9百萬元減少約29.6%。
-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59.0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約人民幣2.5百萬元。
-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為人民幣4.83分，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0.27分。

中期業績

中國擎天軟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43,553	203,876
銷售成本		(108,851)	(132,233)
研發成本		(57,468)	(54,754)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確認的減值虧損	12	(16,151)	(3,594)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5,902	26,350
其他開支及虧損	5	(67)	(51)
分銷及銷售開支		(10,334)	(12,550)
一般及行政開支		(18,872)	(17,964)
融資成本		(1,064)	(832)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63,352)	8,248
所得稅抵免/(費用)	7	4,351	(5,762)
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 (開支)/收入總額		<u>(59,001)</u>	<u>2,486</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
(開支)／收入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59,001)	3,321
— 非控股權益	—	(835)

	<u>(59,001)</u>	<u>2,486</u>
--	-----------------	--------------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及攤薄	8	<u>(4.83)</u>	<u>0.27</u>
---------	---	---------------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6,738	79,694
使用權資產		12,688	12,868
無形資產	10	316,836	301,976
受限制銀行存款		41,229	43,137
已抵押銀行存款		—	486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60,000	88,16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507,491	526,321
流動資產			
存貨		1,953	2,611
合約成本		—	14,075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344,912	1,383,099
受限制銀行存款		—	4,175
已抵押銀行存款		798	561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20,000	70,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3,609	118,333
		1,561,272	1,592,85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71,656	86,880
其他應付款項		87,476	97,393
合約負債		1,031	1,912
借款	14	89,278	50,000
		249,441	236,185
流動資產淨值		1,311,831	1,356,66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819,322	1,882,990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5	84,228	88,895
資產淨值		1,735,094	1,794,09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876	9,876
儲備		1,725,218	1,784,21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735,094	1,794,095
非控股權益		—	—
總權益		1,735,094	1,794,09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之重估金額計量（如適用）。

除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產生的額外會計政策／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者一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對其已進行審閱。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的修訂本）	保險合同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項改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對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概無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分為不同業務單位，並據此編製資料及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董事會）報告，用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分為兩種主要產品及服務線，即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及低碳生態軟件及相關服務。該等產品及服務構成本集團報告其分部資料的基準。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與客戶合約的收入分類

分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政務大數據 軟件及 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低碳生態 軟件及 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產品或服務類型			
軟件產品銷售	141,087	1,361	142,448
硬件產品銷售	801	—	801
服務收入	304	—	304
總計	142,192	1,361	143,553
地域市場			
中國	142,192	1,361	143,553
確認收入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141,888	1,361	143,249
隨時間推移	304	—	304
總計	142,192	1,361	143,553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	政務大數據 軟件及 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低碳生態 軟件及 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產品或服務類型			
軟件產品銷售	190,547	10,505	201,052
硬件產品銷售	2,654	—	2,654
服務收入	170	—	170
總計	193,371	10,505	203,876
地域市場			
中國	193,371	10,505	203,876
確認收入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193,201	10,505	203,706
隨時間推移	170	—	170
總計	193,371	10,505	203,876

(ii) 分部業績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政務大數據 軟件及 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低碳生態 軟件及 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作出的銷售	<u>142,192</u>	<u>1,361</u>	<u>143,553</u>
分部(虧損)/溢利	<u>(23,902)</u>	<u>1,136</u>	(22,766)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確認的減值 虧損			(16,151)
其他收入及收益			5,902
其他開支及虧損			(67)
分銷及銷售開支			(10,334)
一般及行政開支			(18,872)
融資成本			<u>(1,064)</u>
除稅前虧損			<u>(63,352)</u>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政務大數據 軟件及 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低碳生態 軟件及 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作出的銷售	<u>193,371</u>	<u>10,505</u>	<u>203,876</u>
分部溢利／(虧損)	<u>34,666</u>	<u>(17,777)</u>	16,889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確認的減值 虧損			(3,594)
其他收入及收益			26,350
其他開支及虧損			(51)
分銷及銷售開支			(12,550)
一般及行政開支			(17,964)
融資成本			<u>(832)</u>
除稅前溢利			<u>8,248</u>

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並無分部間的銷售。

分部業績指相關服務或產品線的收益總和減銷售成本及研發成本。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計量方式。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策。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並非定期審閱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來決定如何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故並無呈列該等資料之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即相關集團實體的註冊地。

(iii) 經營業務的季節性因素

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以及低碳生態軟件及相關服務的銷售額具有季節性，故其於上半年的銷售額一般較下半年低。多項因素造成該等差異，但主要因素為本集團的主要客戶(即中國政府機構)傾向在下半年按照其財政預算審批程序訂立合約。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2,653	2,265
政府補貼(附註(a))	1,033	229
租金收入(附註(b))	1,797	831
終止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收益	76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附註16)	—	22,851
其他	343	174
	5,902	26,350

附註：

- (a) 補貼為中國附屬公司獲得的獎勵，是對其科技發展的傑出貢獻以及對其業務發展所作的鼓勵。該等補貼入賬列作直接財務支持，且預期日後不會產生相關成本，亦不會與任何資產有關聯。
- (b)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租金收入人民幣1,196,000元及人民幣601,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31,000元及人民幣零元)分別來自關聯公司南京擎天全稅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江蘇擎天工業互聯網有限公司(「工業互聯網」)，該等公司由本公司主席辛穎梅女士共同控制。

5. 其他開支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外匯收益淨額	(55)	(96)
其他	122	147
	<u>67</u>	<u>51</u>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項目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043	3,74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0	181
無形資產攤銷：		
— 資本化軟件成本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34,739	54,467
— 其他軟件攤銷(計入研發成本)	56,122	52,843
	<u>90,861</u>	<u>107,310</u>
	<u>95,084</u>	<u>111,232</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確認的減值虧損	16,151	3,594
確認為開支的研發成本	57,468	54,754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3,550	75,516

7.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316	21
遞延稅項(附註15)	<u>(4,667)</u>	<u>5,741</u>
	<u><u>(4,351)</u></u>	<u><u>5,762</u></u>

- (i) 由於本集團於該等期間在開曼群島、中國及新加坡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等司法權區作出利得稅撥備。
- (ii)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企業所得稅支出指本集團附屬公司期內宣派股息而須繳納的5%預扣稅，其中相應金額已於過往年度就附屬公司的未分配盈利計提遞延稅項。

8. 每股(虧損)／盈利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基準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虧損)／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u><u>(59,001)</u></u>	<u><u>3,321</u></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22,385	1,222,385
------------------------	-----------	-----------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由於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股份，故並無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9. 股息

中期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付股息。本公司董事已確定中期期間概不派付股息。

10. 無形資產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新增成本約人民幣105,721,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6,802,000元)，指就新軟件產品開發而內部產生的資本化軟件成本約人民幣41,555,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1,183,000元)及其他已購買軟件約人民幣64,166,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5,619,000元)。

11.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304,420	1,349,863
減：信貸虧損撥備	<u>(135,993)</u>	<u>(119,842)</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1,168,427	1,230,021
應收票據	<u>—</u>	<u>1,477</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	1,168,427	1,231,498
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	154,721	125,380
押金	5,557	5,600
向僱員墊款	44	559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	14,916	18,556
其他	<u>1,247</u>	<u>1,506</u>
	<u>1,344,912</u>	<u>1,383,099</u>

附註：應收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本集團的貿易客戶主要為政府機構，本集團給予彼等的信用期乃參考該等客戶一年內的預期結算時間。以下為根據向客戶交付貨品或提供服務的日期(與收益確認的相關日期相若)呈列的經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60天	110,748	230,008
61至90天	3,511	3,293
91至180天	6,696	7,868
181至365天	172,980	97,083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222,075	257,887
兩年以上	652,417	633,882
	<u>1,168,427</u>	<u>1,230,021</u>

下列為按應收票據發行日期呈列的應收票據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61至90天	—	1,377
91至180天	—	100
	<u>—</u>	<u>1,477</u>

12. 受規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之減值評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u>16,151</u>	<u>3,594</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所用的釐定輸入數據以及假設及估計方法的基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13. 貿易應付款項

根據供應商交付貨品或提供服務的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於各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60天	45,336	63,641
61至90天	132	10,363
91至180天	4,712	2,714
181至365天	15,699	3,777
一年以上	5,777	6,385
	<u>71,656</u>	<u>86,880</u>

14. 借款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固定利率的銀行借款		
— 有擔保 (附註(a))	50,000	50,000
— 有抵押 (附註(b))	9,278	—
— 無抵押 (附註(c))	30,000	—
	<u>89,278</u>	<u>50,000</u>

附註：

- (a)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款之擔保由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江蘇擎天科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江蘇擎天科技投資」）作為企業擔保，最高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000,000元）。銀行借款按3%（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實際年利率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 (b)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款以本集團未來租賃收款總值約人民幣9,278,000元作抵押。銀行借款按2.5%實際年利率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 (c) 銀行借款按2.7%實際年利率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15. 遞延稅項

就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經抵銷。用作財務報告目的之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84,228	88,895

以下為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以及其變動：

	貿易應收 款項的預期 信貸虧損 撥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化 軟件成本 人民幣千元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3,152	(18,897)	(61,462)	(77,207)
扣自損益	—	—	(11,688)	(11,688)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3,152	(18,897)	(73,150)	(88,895)
計入損益	—	—	4,351	4,351
支付預扣稅時於損益中解除	—	—	316	316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3,152	(18,897)	(68,483)	(84,228)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該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盈利。倘若中國與外國投資者所在司法管轄區訂有稅收協定，可適用5%的較低預扣稅稅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未分派盈利的預扣稅遞延稅項負債作確認。

1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日，南京擎天科技與獨立第三方南京擎天碳鑫達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南京擎天玖泰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訂立買賣協議，以現金總代價人民幣6,000,000元出售其於工業互聯網的60%股權。於出售日期，工業互聯網的負債淨值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出售負債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7
存貨	120
貿易應收款項	4
其他應收款項	2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086
一間關聯公司的結餘	(25,811)
貿易應付款項	(59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11)
	<u>(16,553)</u>
已出售負債淨值	<u>(16,553)</u>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已收代價	6,000
已出售負債淨值	16,553
非控股權益	298
	<u>22,851</u>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u>22,851</u>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u>6,000</u>
出售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已收現金代價	6,000
減：已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10,086)
	<u>4,086</u>

17. 或然負債及撥備

- (i) 南京擎天科技與晉皓有限公司(「晉皓」)就南京擎天科技與晉皓於二零零零年成立的一間合營公司捲入一系列糾紛當中。晉皓就索償事宜向本集團發起多項法律訴訟，但大多數已被法院駁回或隨後已撤回。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五日，南京市中級人民法院作出一審判決，頒令本集團被告向南京南華擎天資訊科技有限公司(「南華擎天」)支付賠償金約人民幣27,906,000元。本集團已向江蘇省高級人民法院(「高級人民法院」)發出抗辯函並提出上訴。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本集團接獲高級人民法院維持該一審判決。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一日，本集團向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法院」)發出另一封抗辯函。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日，本集團接獲最高人民法院的案件備案通知。於二零一六年十月，本集團向最高人民法院發出補充抗辯函。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六日之進一步公告，晉皓向北京市第四中級人民法院(「北京法院」)申請撤銷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裁決(「仲裁委員會裁決」)，該裁決有利於南京擎天科技。經北京法院作出審理後，認為晉皓申請撤銷仲裁委員會裁決的理據不成立，並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七日發出裁定書，駁回晉皓申請撤銷仲裁委員會裁決的申請。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四日之公告所載，該裁定為最終及不可推翻，並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七日起生效。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八日，本集團收到最高人民法院的判決，責令高級人民法院對案件進行二次審理，並在審理期間停止執行高級人民法院的判決。根據法律意見，董事認為可成功抗辯該訴訟，因此不會產生任何虧損(包括費用索償)。故此，並無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過往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就任何該等索償計提撥備。

基於以上所述，本公司可能仍須承擔南華擎天約人民幣27,906,000元的損害賠償責任，然而，本集團欲強調，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的招股章程所披露，因上述案件而產生的任何潛在經濟損失將由原始股東承擔，而上述案件產生的任何損失淨額僅佔總額的66.7%。

- (ii) 南京擎天科技與江蘇擎天科技投資(統稱「被告」)與獨立第三方(「原告」)發生採購糾紛。原告申索未付合約金額及違約金合共約人民幣10,424,000元。本集團已委聘合資格法律顧問為其訴訟權益行事。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一日，本集團收到南京江北新區人民法院的判決書，責令南京擎天科技須支付金額約人民幣7,977,000元及相關費用約人民幣876,000元。本集團發出一封抗辯函，南京市中級人民法院已接納。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審判仍處於二審過程中，而其他應付款項下已計提申索撥備約人民幣8,853,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853,000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二三年以來，全球經濟形勢持續惡化，中國經濟也面臨很大挑戰。由於不少客戶在信息化建設的迫切性降低，對本集團的業務發展計劃有較大影響。面對嚴峻的經營環境，本集團亦在積極求變，聚焦市場，調整部署，加強技術研究及發展（「研發」）投入，挖掘優勢領域的商業價值，爭取為經濟復蘇時獲取市場做好準備。

在政務信息化領域，有些客戶因為經濟下行而削減了項目預算，令部份項目延遲甚至取消。本集團上半年重點保障潛在價值較高的產品需求，聚焦政府在民生方面的服務，力保本集團在政務信息化領域一定的市場地位。

現階段，本集團正密切留意市場發展，重點著手提煉和升級政務信息化核心競爭能力，適應國家政務信息化的發展規劃，提升產品價值，利用新的技術手段，降低成本，提升市場競爭優勢，以適應新的市場發展階段。

收益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約人民幣143.6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03.9百萬元，減少約29.6%。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以及低碳生態軟件及相關服務的收益均有減少。

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政務大數據軟件及相關服務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42.2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93.4百萬元減少約26.5%。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傳統政務信息化產品需求有所下降，主要由於艱難的經濟環境下客戶信息化預算緊絀。

低碳生態軟件及相關服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低碳生態軟件及相關服務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4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0.5百萬元減少約87.0%，主要由於經濟受壓令低碳生態產品需求減少。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由資本化軟件研發成本攤銷以及部份項目的系統及部件購買成本組成。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人民幣108.9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2.2百萬元減少約17.7%。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資本化軟件研發成本攤銷以及購買系統及部件的成本均有所減少。

分部業績

本集團的分部業績總額指收益的總和減銷售成本及研發成本。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分部業績錄得虧損約人民幣22.8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利潤約人民幣16.9百萬元。

研發成本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研發成本約人民幣57.5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4.8百萬元，增長約5.0%，主要由於開發未來產品的投入，為長期增長儲備動力，而其他軟件攤銷成本亦有上升。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約人民幣5.9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6.4百萬元大幅減少。該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有關該出售的詳情已載於本公告所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其他開支及虧損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開支及虧損約人民幣67,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1,000元略有增加。

分銷及銷售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約人民幣10.3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2.6百萬元有所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市場推廣活動減少。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約人民幣18.9百萬元，維持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8.0百萬元的相若水平。

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所得稅抵免約人民幣4.4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5.8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遞延稅項回撥。

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約人民幣59.0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約人民幣2.5百萬元。

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311.8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356.7百萬元)。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集資來源包括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為數約人民幣56.6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22.3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人民幣193.6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18.3百萬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約人民幣89.3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百萬元)。以總借款除以總權益計算的負債比率約為5.1%(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除本公告所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披露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無形資產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已資本化的軟件成本及已購買的軟件。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形資產增加約人民幣105.8百萬元，主要來自已資本化軟件成本增加約人民幣41.6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61.2百萬元)及其他已購買的軟件增加約人民幣64.2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55.6百萬元)。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393名僱員(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8名)。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以及酌情花紅及社會保險供款。為確保本集團僱員於業內保持競爭力，本集團已採納由人力資源部管理的僱員培訓計劃。本公司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表彰及激勵僱員作出貢獻。有關購股權計劃之更多詳情，將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

外匯風險

本集團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為中國，其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然而，本集團若干銀行結餘以美元(「美元」)及港元(「港元」)結算，而美元及港元均為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令本集團承擔外匯風險。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匯兌收益約人民幣55,000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匯兌收益約人民幣96,000元)。匯兌收益是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貶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匯率波動進行任何對沖。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及管理外匯波動的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匯風險。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針對市場發展走向，積極尋找新增長點，並加大智能研發的投入，以提升研發效率。隨著人工智能和大數據分析技術的廣泛應用，配合政策理念發展，本集團將更多開發和升級具備新技術融合應用能力的解決方案。本集團利用人工智能和大數據技術，對政務信息化領域積累的經驗進行提煉和分析，開發出適用於不同應用場景的新產品，以爭取更多市場份額，提升收入貢獻。此外，本集團也積極引入新興技術手段，投入升級自主知識產權的低代碼研發平台，進一步降低研發成本。

在大數據範疇，本集團將深挖已積累的業務經驗，抓住國家大數據戰略和數字政府建設的需求重點方向轉移，將本集團在政務公共服務方面的能力和知識積累，形成面向城市應急、社會基層治理和法治環境建設的融合發展市場賣點，研發具備較高行業競爭優勢的產品。本集團亦加大在知識圖譜、機器學習、行業智能化算法產品的持續深入應用，挖掘工業企業和行業市場，深度參與政務信息化建設。同時，本集團也加大遠程服務一體化設備的研創投入，以開拓具備軟硬件一體化服務持續升級的延續性市場空間。

於低碳生態領域，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留意市場發展機會，採取最合宜及有利本集團整體發展的策略，在艱難的環境中爭取最佳回報。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報告期後事項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後的重大事項。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除下文披露的未有遵守守則條文C.2.1情況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應用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規定（其中包括）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辛穎梅女士現時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負責監督本集團運營。

董事會已考慮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職務的優點，但認為由辛穎梅女士擔任兩項職務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董事會認為辛穎梅女士擔任兩項職務可令本公司得到貫徹的領導，同時便於本集團目前及於可見未來的業務策略實施及執行。然而，本集團將鑒於當時情況不時檢討有關架構。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本公司已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已遵守標準守則。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知悉董事違反標準守則的任何事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核數師的獨立審閱報告將載入將寄發予股東的本公司中期報告內。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亦已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審閱。審計委員會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及3.22條成立，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陳祖帝先生、李東先生及宗平先生。李東先生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控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及內部控制，以及協助董事會履行其審核的責任。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inosoft-technology.com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一切相關資料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登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中國擎天軟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辛穎梅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辛穎梅女士及宿輝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任庚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祖帝先生、李東先生及宗平先生。